

# 澎湖縣114年身心障礙學生生活照顧服務暑假專班

## 招生簡章

澎湖縣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中心秉持著『愛、溫暖、陪伴』的服務精神，為身心障礙學生於漫長的暑假期間，提供照顧服務及豐富且多元的活動，增進學童認知、生活自理能力、人際互動等社會適應能力，並使其家長能安心就業，減輕身心障礙者學生家長之照顧壓力。

**壹、主辦單位：**澎湖縣政府社會處

**貳、實施日期：**自114年7月1日至114年8月29日止

**參、活動時間：**週一至週五7：45至17：30

**肆、服務地點：**澎湖縣家庭照顧者支持服務中心(身心障礙福利服務中心1樓)

電話：(06)926-6018 傳真：(06)926-0252

**伍、招收對象：**

\*需設籍本縣且就讀本縣高中職、國中、國小特教班，或就讀普通班但有生活自理困難或嚴重情緒行為問題之持有身心障礙證明學生；或其他經社工訪視確實有照顧需求者。

\*家長須能自行負擔身心障礙學生交通接送者。

**陸、招生名額：**預計招收學生20名，倘報名學生人數超過上限，得依積點評估入班順序，確保照顧資源運用在最需要的地方。

**柒、報名時間：**即日起至6月20日止，請將報名表傳真或紙本遞送本中心。

**捌、午餐：**

\*家長可自行準備午餐，中心備有加熱設備可協助加熱；或由中心協助代訂餐盒，每人每日新臺幣90元，有需中心代訂者請依實際用餐天數付款。(列冊低收入戶或中低收入戶，由中心全額補助)

**玖、\*本計畫免收照顧服務費(本計畫由澎湖縣政府補助辦理)。**

\*其他個人所需物品如尿布（片）、濕紙巾、衛生紙、口罩等，請家長依需求自行準備。

## 拾、專班規範事項：

- \* 本中心無提供交通車接送服務，服務對象請於規定時間(每日17:30)前接回，未事先告知逾時20分鐘(17:50)以上達三次者，予以記點，作為下期招生報名之參考。
- \* 參加本服務新生之家長，須確實填寫『學生生活照顧注意事項表』以提供本中心服務參考。
- \* 當日如因故請假無法到中心接受服務，請家長務必於早上 10 點前致電中心或賴群組請假告知，方便服務人員掌握出勤狀況和餐食的準備。
- \* 因應服務對象有赴醫療院所上復健治療課的需求，請家長報名時填收托時間，以利中心服務人力上的調配。
- \* 暑假期間若有計畫赴台或其他因素欲請連假達 5 天以上，也請事先告知說明，讓照顧資源能充分妥善運用。
- \* 為保障服務對象的健康與權益維護，持續配合衛生福利部疾病管制署流行疫情資訊、各項傳染病防治工作手冊、群聚防制指引等防疫工作及配戴口罩之規定。若服務對象有發燒(37.5°C)、呼吸道症狀、腸胃道症狀等或其他具傳染力之疾病時，須落實「生病不上課、不上班」原則，請讓感染對象在家休養，以獲得妥善照顧，直至症狀解除後 24 小時始返中心上課，讓我們共同守護服務對象們的健康。
- \* 報名本服務，即同意本中心無償使用服務使用者活動之肖像權。

### \* 送托時間填寫(報名時填寫)

		預計到達中心時間	家長預計接回時間	備註(治療課時間地點)
<input type="checkbox"/>	週一			
<input type="checkbox"/>	週二			
<input type="checkbox"/>	週三			
<input type="checkbox"/>	週四			
<input type="checkbox"/>	週五			

